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0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贺国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苑桂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白少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2,109,428.71	151,661,343.04	-1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52,788.99	17,908,729.86	-3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471,615.51	15,939,752.12	-3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97,584.98	-40,136,681.39	153.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5	-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5	-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1.58%	-0.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54,990,920.69	2,140,326,450.93	-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99,987,302.81	1,391,925,121.81	0.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2,177.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15.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618.85	
合计	281,173.4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050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贺国英	境内自然人	35.81%	62,400,000	46,800,000	质押	13,000,000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7%	4,472,000	0		
贺树峰	境内自然人	1.41%	2,457,000	1,842,750		
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1,973,797	0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556,401	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1,500,000	0		
李强	境内自然人	0.69%	1,195,470	0		
华安基金公司－工行－外贸信托－外贸信托 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7%	1,162,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1,053,000			
贺增党	境内自然人	0.59%	1,031,30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贺国英	1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0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72,000	
肃宁县华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73,797			人民币普通股	1,973,797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6,401	人民币普通股	1,556,401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李强	1,195,470	人民币普通股	1,195,470
华安基金公司－工行－外贸信托－外贸信托 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2,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3,000
吴维军	920,062	人民币普通股	920,062
魏旭华	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贺国英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贺树峰是贺国英的堂弟，构成关联关系。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56,132,227.27	385,321,839.87	-33.53%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9,971,997.35	14,494,865.60	-31.20%	收回部分保证金所致
应收利息	1,694,202.78	1,270,411.11	33.36%	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532,930.00	9,522,702.36	-41.90%	收回部分经营权转让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31,221.30	2,343,867.31	-34.67%	预交社会保险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22,488,456.07	80,335,185.26	52.47%	华斯国际展销中心未完工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265,762.00	67,431,462.00	39.79%	本公司预付土地款所致
短期借款	84,540,308.00	134,054,550.82	-36.94%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预收账款	16,977,798.77	10,628,899.55	59.73%	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396,432.36	14,834,961.85	-50.14%	报告期期末应交所得税及营业税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869,343.92	-1,178,735.93	-228.26%	系外币报表折算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61,492.29	4,574,848.06	-57.12%	本公司毛皮产业园一期商铺经营权转让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8,457,981.10	887,462.87	853.05%	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00,456.32	1,323,379.76	-47.07%	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30,792.33	2,316,444.40	-85.72%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905,755.79	3,723,904.00	-48.82%	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52,788.99	17,908,729.86	-39.96%	本公司毛皮产业园一期商铺经营权转让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97,584.98	-40,136,681.39	153.06%	本期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90,541.43	-118,814,288.45	39.83%	本期支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52,487.81	636,828,695.08	-112.33%	本公司去年同期增发股份吸收投资，及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贺国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贺国英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2010 年 11 月 02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50%。"			
	贺树峰	公司股东、副总经理贺树峰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其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公司的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0 年 11 月 02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贺国英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贺国英先生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目前乃至将来不从事、亦促使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	2010 年 11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贵公司及/或贵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在贵公司今后经营活动中，本人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与贵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与贵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本人不要求或接受贵公司给予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者给予或给予第三者的条件。若需与该项交易具有关联关系的贵公司的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本人将促成该等关联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239.44	至	4,478.88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478.8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短期受到俄罗斯市场影响，公司海外业务收入下降；毛皮产业园以及京南裘皮城经营权转让收入同比下降。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